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綠色動力
DYNAGREEN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Dynagree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0)

公告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舉行之
二零二四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之二零二四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函(「通函」)及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臨時股東大會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在中國浙江省海寧市尖山新區濱海路22號海寧綠動海雲環保能源有限公司綜合樓二樓舉行。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均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且具有表決權的股東及代理人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並無任何修訂。

同日，本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及第五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會上董事會決議任命董事長、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當選成員及代總經理，而監事會決議任命監事會主席。

臨時股東大會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393,451,878股股份(包括404,359,792股H股及989,092,086股A股)，此乃有權出席並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對所提呈的決議案進行表決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同時亦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董事有：執行董事喬德衛先生及胡聲泳先生；非執行董事趙志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陽戒驕女士、謝蘭軍先生及周北海先生。

股東及授權代表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的出席詳情如下：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授權代表人數	173
其中：	
A股股東人數	171
H股股東人數	2
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840,849,926
其中：	
A股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704,905,076
H股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135,944,850
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60.3429
其中：	
A股股東持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50.5869
H股股東持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9.7560

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開，並由董事長喬德衛先生擔任主席。大會召開時採納現場投票及網上投票方式(僅限A股)。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及舉行符合相關法律、行政法規及規則、規範性文件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要求。

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有關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表決 股份數目	百分比 (%)	表決 股份數目	百分比 (%)	表決 股份數目	百分比 (%)
1.	審議並批准二零二四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840,666,326	99.9782	177,500	0.0211	6,100	0.0007
2.	審議並批准《未來三年股東分紅回報規劃(2024年-2026年)》	840,652,326	99.9765	183,700	0.0218	13,900	0.0017
3.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為北京綠色動力環保有限公司置換貸款提供擔保	839,036,524	99.7843	481,200	0.0572	1,332,202	0.1584

普通決議案		表決股份數目	得票數佔出席 會議股東所持有 表決權股份 總數的比例(%)
4.	審議並批准建議委任董事：		
(a)	審議及批准委任喬德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38,475,410	99.7176
(b)	審議及批准委任胡聲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38,473,405	99.7174
(c)	審議及批准委任劉曙光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838,157,322	99.6798
(d)	審議及批准委任趙志雄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837,971,629	99.6577
(e)	審議及批准委任胡天河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838,476,426	99.7177
(f)	審議及批准委任燕春旭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838,961,414	99.7754
5.	審議並批准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a)	審議及批准委任周北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38,242,011	99.6898
(b)	審議及批准委任歐陽戒驕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38,521,397	99.7231
(c)	審議及批准委任鄭志明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38,547,620	99.7262

普通決議案		表決股份數目	得票數佔出席 會議股東所持有 表決權股份 總數的比例(%)
6.	審議並批准委任監事：		
(a)	審議及批准委任田瑩瑩女士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838,727,336	99.7476
(b)	審議及批准委任余麗君女士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838,250,036	99.6908

附註：根據公司章程，上述第4(a)到第6(b)項決議案採納累積投票制。本公司董事或監事候選人所獲得的贊成票數超過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所代表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以未累積的股份數為準)的二分之一者為當選。前述所有決議案均獲通過。

上述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半數的票數投票上述決議案，故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律師見證情況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康達律師事務所已見證臨時股東大會，並認為本次會議的召集和召開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員的資格、表決程序和表決結果符合《公司法》《股東大會規則》等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均為合法有效。

關於上述議案的詳細內容，本公司股東可參見本公司的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上述通函及通告亦可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ynagreen.com.cn)瀏覽並下載。

委任董事及監事

本公司宣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喬德衛先生及胡聲泳先生獲批准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曙光先生、趙志雄先生、胡天河先生及燕春旭先生獲批准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周北海先生、歐陽戒驕女士及鄭志明先生獲批准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各自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選舉產生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的股東大會結束為止。關於喬德衛先生、胡聲泳先生、劉曙光先生、趙志雄先生、胡天河先生、燕春旭先生、周北海先生、歐陽戒驕女士及鄭志明先生(以下統稱為「**第五屆董事會董事**」)的簡歷、任職期限及袍金，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的建議董事會及監事會換屆選舉公告及通函。該公告及通函內所披露有關第五屆董事會董事的資料於本公告日期並無變更。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第五屆董事會董事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本公司宣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田瑩瑩女士及余麗君女士獲批准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顏世文先生亦經本公司職工大會選舉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其各自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選舉產生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的股東大會結束為止。關於田瑩瑩女士及余麗君女士的簡歷、任職期限及袍金，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的建議董事會及監事會換屆選舉公告及通函。關於顏世文先生的簡歷、任職期限及袍金，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十八日的選舉職工監事公告。上述公告及通函內所披露的有關田瑩瑩女士、余麗君女士及顏世文先生的資料於本公告日期並無變更。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田瑩瑩女士、余麗君女士及顏世文先生委任為本公司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委任董事會董事長及代總經理

經董事會審議通過，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起，喬德衛先生獲選舉為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及獲董事會選舉為本公司代總經理(相當於行政總裁)，直至委任上述職位的永久替代人選生效。有關喬德衛先生的履歷，請詳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的建議董事會及監事會換屆選舉公告及通函。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委任喬德衛先生為代總經理後，喬德衛先生將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的雙重角色。經對本公司現狀進行評估及考慮喬德衛先生的經驗及過往表現，董事會認為，現階段喬德衛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屬適當，因為這有助於保持本公司政策的連續性及運營的穩定性，且該結構可以確保本公司具有貫徹一致的領導。此外，在由兩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的監督下，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將得以充分及公平地代表。此外，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均在與董事會成員協商並經其批准後做出，董事會認為該安排不會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和授權平衡產生負面影響。因此，董事會認為在該等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屬適當。董事會正在尋找本公司總經理的合適人選。由於本集團整體的業務性質及範圍，該合適的候選人應對本集團的業務有深刻的理解及經驗，因此並無明確的委任時間表。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委任監事會主席

經監事會審議通過，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起，田瑩瑩女士獲選舉為第五屆監事會主席。有關田瑩瑩女士的履歷，請詳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的建議董事會及監事會換屆選舉公告及通函。

委任董事會各下設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此宣佈，經董事會審議通過，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起，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和考核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成員構成如下：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歐陽戒驕女士(主席)

鄭志明先生

趙志雄先生

提名委員會

鄭志明先生(主席)

周北海先生

胡聲泳先生

薪酬和考核委員會

周北海先生(主席)

歐陽戒驕女士

燕春旭先生

戰略委員會

喬德衛先生(主席)

劉曙光先生

周北海先生

承董事會命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喬德衛

中國，深圳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喬德衛先生及胡聲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曙光先生、趙志雄先生、胡天河先生及燕春旭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戒驕女士、鄭志明先生及周北海先生。

* 僅供識別